

中学语文教学参考资料

鲁迅作品部分

贵州省贵阳市教材编写组

一九七八年六月

中華書局影印

卷之三

貴州省安順府志稿

一九六九年六月

编写说明

为了适应中学语文教学和辅助青年教师自学的需要，我们编写了一套《中学语文教学参考资料》。这套参考资料包括《马、恩、列、斯著作》、《毛主席著作》、《毛主席诗词》、《鲁迅作品》、《古代诗文》、《现代诗文》、《语文基础知识》、《应用文》等几个部分，各部分分册排印，各册所选的篇目大都是现行中学语文课本中常见的教材。每篇资料系按教学目的、题解、课文分析等几项进行编写。

在编写过程中，曾参考和选用了一些兄弟省、市近几年来的资料，我们对原件作了一些补充和删改。特此说明，并致谢意。

由于我们的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水平不高，经验不足

文 漱

目 录

小 说

孔乙己 (1919年)	(1)
药 (1919年)	(7)
一件小事 (1920年)	(15)
风 波 (1920年)	(24)
故 乡 (1921年)	(36)
社 戏 (1922年)	(47)
祝 福 (1924年)	(56)

杂 文

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 (1926年)	(73)
记念刘和珍君 (1926年)	(87)
文学和出汗 (1927年)	(98)
“丧家的” “资本家的乏走狗” (1930年)	(107)
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和前驱的血 (1931年)	(114)
“友邦惊诧”论 (1931年)	(121)
答北斗杂志社问 (1931年)	(130)
为了忘却的记念 (1933年)	(137)
中国人失掉自信力了吗? (1934年)	(146)
答托洛斯基派的信 (1936年)	(153)

散 文

-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 (1926年) (158)
藤野先生 (1926年) (165)

诗

- 自 嘲 (运交华盖欲何求) (1932年) (176)
无 题 (万家墨面没蒿莱) (1934年) (181)
附： 鲁迅生平简介 (184)

孔乙己

教学目的

一、使学生认识封建科举制的罪恶和历代反动统治阶级借以维持其政权的支柱——孔孟之道长期在社会上形成的恶劣影响；教育学生走与工农相结合的道路，永远沿着毛主席指引的革命路线前进。

二、学习本篇小说使用第一人称和在典型环境中刻划人物性格的写作方法，以及准确、简练、生动的语言。

题解

在苏联“十月革命”的影响下，在“五四”运动的前夕，中国文化战线上资产阶级的新文化和封建阶级的旧文化进行了持续不断的斗争。中国人民为了彻底地反对封建制度与封建文化，正在酝酿着一场以“五四运动”为标志的新文化运动。鲁迅先生为了抨击吃人的封建制度，迎接新文化运动的到来，“在黑暗与暴力的进袭中”，勇敢地举起那支既泼辣又幽默、锋利的笔，利用文艺的形式，大造打倒孔家店的革命舆论。继《狂人日记》发表之后，又写出了他的第二篇小说《孔乙己》，后编入《鲁迅全集》第一卷《呐喊》。

在这篇作品中，鲁迅塑造了一个被封建科举制度毒害致死的旧知识分子的典型孔乙己，愤怒地批判和控诉了封建社会及其精神支柱孔孟之道的罪恶和它们“吃人”的本质，鲜

明地表现了作者反封建科举制度的战斗精神。

课 文 分 析

全文十三个自然段，可分两部分。

第一部分（第1—3自然段），主要写人物活动的典型环境——咸亨酒店。叙述和交代了故事发生的社会背景。通过“我”与“掌柜”、“我”与“主顾”、“短衣帮”与“长衫主顾”等关系，反映了当时封建社会错综复杂的阶级矛盾。

这个部分是间接地描写孔乙己，给孔乙己的出场提供了必要的条件，使“孔乙己一到店，所有喝酒的人便都看着他笑”有了依据。因此，这一部分虽然写了环境，其实也是为了写主要人物。

第二部分（第4—13自然段），直接描写孔乙己。通过对孔乙己的地位、外貌、言行、性格等方面叙述和描写，表现了孔乙己在封建制度毒害下的悲惨命运。这一部分可分为两层。

第一层（第4—9自然段）；主要写孔乙己受封建文化的毒害和他好吃懒做、迂腐、正直的性格。

在这部分的开头，作者用简练的语言，交代了孔乙己的出身和特殊的社会地位：“孔乙己是站着喝酒而穿长衫的唯一的人”。接着，形象地描绘了孔乙己的外貌，展现了他穷困潦倒的生活，从而激发了读者对孔乙己的同情，揭示了封建制度的罪恶。但是，孔乙己与一般被压迫被剥削的劳动人民不同，他具有特殊的地位和特殊的性格，他受孔孟之道的毒害极深，“他对人说话，总是满口之乎者也”，他是一个

既爬不上又下不来的“梁上君子”，是一个迂腐而又好吃懒做的“读书人”，因而他越自尊越护短，就越遭到顾客们对它的讥笑与嘲弄，越使自己陷于不能自圆其说的困境，“引得众人都哄笑起来。”

在第五自然段中，作者穿插了一段叙述，这是情节的补充，交代了孔乙己之所以遭到人们讥笑、嘲弄、造成偷窃的原由。同时也指出了孔乙己还有“品行比别人都好”的一面。但是孔乙己这种“品行”却没有冲淡了人们对他的嘲讽，而是愈来愈遭到人们更刻薄更尖酸的挖苦，这在第6段中作者又作了具体的补充，因而使孔乙己“显出更加颓唐不安的模样”，有力地显示了当时社会环境的冷酷无情。

第7、8自然段，写孔乙己在众人嘲讽下，“知道自己不能和他们谈天，便只好向孩子说话”。

作者通过孔乙己教小伙计“回”字的四种写法与分给孩子茴香豆吃两件事，既刻画了孔乙己在性格上的迂腐，同时也流露出他对孩子们的真实感情。

然而，孔乙己得到的后果是：小伙计“努着嘴走远”，“毫不热心”。“这一群孩子都在笑声里走散了”。说明了孔乙己即使在孩子们的眼中，也成为一个可笑而又多余的人。

因此，作者在第9自然段里深切地写道：“孔乙己是这样的使人快活，可是没有他，别人也便这么过。”这一句话，有力地说明了孔乙己在社会上已失去存在的价值，已成为被“看得厌倦了的陈旧的玩物”，暗示了更悲惨的遭遇将要降临到孔乙己的身上。同时，这一句话单独的作为一节，还具有概括上文与引起下文的作用。

第二层（第10—13自然段），写孔乙己的悲惨结局。

第10自然段，作者通过掌柜与顾客的对话，叙述了孔乙己因偷了丁举人家里的东西而终于被打折了腿的情况。这一事件说明，作为封建制度与孔孟之道的维护者丁举人来说，他对孔乙己的严刑拷打，表面上看来是对偷窃者的惩罚，实质上是自我否定了孔孟之道关于“仁恕”的说教，自我暴露了孔孟之道极其虚伪的本质。正如鲁迅《在现代中国的孔夫子》一文所指出的：“在三四十年前，凡有企图获得权势的人，就是希望做官的人，都是读《四书》和《五经》，但是，文官考试一及第，这些东西也就同时被忘却，恰如敲门时所用的砖头一样，门一开，这砖头也就被抛掉了”。

第11自然段，作者以小伙计的亲眼所见，细致地描写了孔乙己来咸亨酒店喝最后一碗酒时的情况，叙述了孔乙己从精神到肉体已受到致命的摧残。然而，即使到了这样的地步，掌柜与顾客仍然“取笑”他，小说的情节到此推向了高潮。

值得指出的是，咸亨酒店里的顾客有的同样是旧社会被污辱被损害的人，其处境与孔乙己也不相上下，然而他们麻木不仁，只知道嘲笑孔乙己，这也是他们长期受封建文化、封建思想毒害的结果。从这里有力地说明了在上层建筑包括意识形态领域里进行阶级斗争的必要性、长期性与复杂性，我们必须看到妄图开历史倒车的反动派利用孔孟之道毒害群众的罪恶目的。

最后两个自然段，随着故事情节的发展，孔乙己已失去了生命的活力，终于无声无息地消失在人生的道路上。孔乙己悲惨的结局，宣告了孔孟之道所谓的“少小须勤学，文章

“可立身”、“达而相天下，穷则善其身”的彻底破产。

可悲的是，孔乙己消失之后，谁也没有再提起他，只有掌柜还记得“孔乙己还欠十九个钱呢！”这就是“长久没有看见孔乙己”之后的唯一的反响，也是这个“读书人”全部的价值！这对于孔孟之徒所鼓吹的“学乃身之宝，儒为席上珍”的反动谬论是最有力的驳斥！这对于万恶的科举制度是最强烈的控诉！

主题思想：本文通过对孔乙己悲惨遭遇的描述，有力地抨击了吃人的封建社会制度，深刻地揭露了科举制度的罪恶，号召广大群众觉醒起来，向黑暗的旧世界宣战。

写作特点：

1. 在典型环境中刻划典型人物。

典型的人物形象只有在典型的环境中才能存在。作者把一个嗜酒成性和穷困潦倒的旧知识分子孔乙己，放在咸亨酒店这个特定的环境里活动，使故事的情节得到了合理的发展。

作者通过咸亨酒店的“格局”、温酒方式、短衣帮与长衫主顾、“我”与掌柜等等的叙述和描写，反映了当时社会的经济状况、阶级对立和冷酷的人与人的关系，孔乙己的悲剧就是在这复杂的社会关系中产生的。如果离开了这特定的环境，即社会各阶层的不同人物都聚集在一起的地方，孔乙己的典型性格就不可能得到多方面的表现，孔乙己这个人物形象就不可能成功地塑造出来，使其具有深刻的社会意义。

2. 采用第一人称的写法。

咸亨酒店是孔乙己主要的活动环境，“我”是咸亨酒店的小伙计，作者采用了第一人称的写法，以“我”的见闻作

为联系全篇的主线，这样就便于通过“我”的所见所闻来描述孔乙己的悲惨遭遇，便于广泛地来反映酒店的顾客与掌柜对孔乙己的态度。这样也就有利于增强作品的真实感，有利于扩大作品的艺术效果。

3. 语言准确、简练、生动。

这篇小说在文字上只有二三千字，但塑造出来的主要人物却栩栩如生，跃然纸上，这与作者善于利用准确、简练、生动的语言来刻划人物形象是分不开的。

如孔乙己第一次被嘲笑的时候，他摆开架子，睁大眼睛，据“理”驳辩；当遭到众人谴责、理屈词穷的时候，他神态颓唐、脸有灰色，语言难懂，不明不白；然而他在小伙计与孩子面前，他的语言与神色却又是另一模样。深刻地反映了孔乙己的可悲性格。

在细节描绘上，如教小伙计“回”字的四种写法时，“将两个指头的长指甲敲着柜台”，“用指甲蘸了酒”，这里突出了孔乙己的“长指甲”，形象而生动地表现了孔乙己是个没落颓唐而又迂腐的旧知识分子，言简意赅，形象鲜明。

在人物语言上，如掌柜在四个不同时期的不同场合，都有这么一句相同的话：“孔乙己还欠十九个钱呢！”这不是语言的累赘与简单的重复，而是为了突出掌柜唯利是图的市侩思想。

药

教 学 目 的

一、通过华老栓买入血馒头为儿子治病和革命者夏瑜被杀的故事，进一步认识反动统治阶级政治上血腥镇压人民，思想上残酷奴役人民的罪行；了解当时资产阶级旧民主主义革命脱离群众必然失败的原因，从而认识中国革命只有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才能取得胜利的伟大真理。

二、了解本文侧面描写人物的方法和气氛的烘托对突出主题思想的作用。

题 解

《药》写于一九一九年四月，最初发表在《新青年》六卷五号上，后来收在《呐喊》里。

自从一八四〇年的鸦片战争以后，中国一步一步地变成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清封建王朝同帝国主义一起穷凶极恶地压榨中国人民，广大劳动人民群众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灾难深重的中国人民，为了争取解放，不断奋起斗争，辛亥革命就是其中规模最大的一次。

辛亥革命是一九一一年发生的资产阶级领导的旧民主主义革命。毛主席曾经指出：“辛亥革命只推翻一个清朝政府，而没有推翻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压迫和剥削”，“中国仍旧在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压迫之下，反帝反封建的革命

任务并没有完成”。辛亥革命前后，中国社会的特点是：帝国主义的侵略势力和中国的封建统治阶级相勾结，残酷镇压和屠杀起来反抗他们的革命党人，如徐锡麟和秋瑾两烈士就是因反抗清朝的封建统治而被杀害的；广大人民群众因深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残酷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以及长期封建思想的毒害，陷于极端穷困的状态，尚未觉醒起来；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派起来反抗清朝的封建统治，由于没有也不可能有一条发动群众、组织群众的路线，所以失败是必然的。辛亥革命以后，又出现了袁世凯称帝、张勋复辟、军阀混战等一连串丑剧，中国依然处于异常黑暗的境地。《药》中写革命者夏瑜被杀，是以旧民主主义革命家秋瑾的被杀事件为背景的，秋瑾是清末的一个旧民主主义女革命家，是资产阶级革命团体光复会的成员，由于她英勇地反抗清朝的反动统治，一九〇七年七月被杀于绍兴城内古轩亭口。

“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我们送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俄国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胜利，使鲁迅“在刀光火色的衰微中，看出一种薄明的天色”，看到了“新世纪的曙光”，在十月革命的鼓午下，鲁迅吹响了战斗的号角，《药》正是作者受到十月革命的鼓午，在一九一九年一场彻底的反帝反封建的革命风暴到来的前夕，为了唤起人民的觉悟，鼓午人们战斗而发出的“呐喊”。

小说里的“药”是指人血馒头。旧社会，在封建思想的愚弄和毒害下，有的人以为人血可以医治痨病，所以在处决犯人时，常有人向刽子手去买蘸了人血的馒头。鲁迅用“药”作这篇小说的标题是有深刻寓意的。在《药》中，鲁迅以十分悲愤的心情写了一个“杀人”和“吃人”的故事：

反动的封建统治者，不仅用钢刀屠杀革命者，而且用杀人不见血的软刀毒害人民群众；革命者虽然为了谋取人民的幸福而牺牲了，但由于他们脱离群众，以至周围的许多被压迫的群众对他的行动毫不理解，甚至用他的鲜血作为治痨病的“灵药”。这是一个多么发人深省的社会悲剧。这篇小说就是为了“揭出病苦，引起疗救的注意”，催人觉醒的一帖良“药”。

今天我们学习鲁迅的这篇小说，可以使我们进一步认识到历代封建统治阶级无耻愚弄和残酷镇压劳动人民的罪恶，从而加深我们对腐朽黑暗的旧社会的憎恨，激发我们对新中国新社会的无比热爱；学习这篇小说，还可以帮助我们认识到资产阶级不可能领导中国革命取得胜利；“整个革命历史证明，没有工人阶级的领导，革命就要失败，有了工人阶级的领导，革命就胜利了。”所以我们一定要遵照毛主席的教导，把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进行到底，逐步消灭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直到实现我们最终目标共产主义。

课 文 分 析

这篇小说有两条线索，写了两个人的死，一明一暗。明写华老栓买人血馒头为儿子小栓治痨病，即买药，吃药，谈药，吃药之后，不免一死。暗写革命者夏瑜被杀，即被杀，被吃，被谤，被杀之后，虽死犹生。

两条线索各自独立发展，又通过一个人血馒头把两条线索联系在一起。通过小栓和夏瑜的死，有力地控诉了封建统治者对人民残酷愚弄和血腥镇压的滔天罪行，非常深刻地触

及了统治者的反动本质。

全篇共四部份，自成段落。

第一部份，正面写华老栓买药，侧面写革命者夏瑜被杀。这一部份交代了故事发生的时间、地点和主要人物；刻画了华老栓上街买药的迫切心情和买到药后的心理状态；又通过华老栓的见闻，描写了夏瑜被杀的情景。作者在这一部份初步揭示了华老栓受封建思想毒害的严重程度，批判了刽子手的残酷和看杀人图热闹的无聊人们的麻木。从情节上说，作者在此给我们提出了一个疑问：这人血馒头是何人的血？这就为叙述夏瑜埋下伏笔。

第二部份，明写华小栓吃药，暗写夏瑜被吃。作品通过老栓夫妇的细心烧药和全神贯注地观察小栓吃药。进一步刻画了老栓夫妇勤劳节俭但又愚昧麻木的性格。特别使人难受的是幼弱无知的小栓吃的药，却是革命者夏瑜的血，这是多么震撼人心的悲剧！从情节上说，具体交代了华老栓买药的目的，是情节的发展。

第三部份，通过写一群茶客的谈论，表现各阶级、各阶层人物对革命的认识和态度。这些人物的表演，实际上是辛亥革命前夕，旧中国社会情况的一个缩影。从内容上歌颂了革命者夏瑜的斗争精神，批判了无聊茶客的落后无知，进一步鞭挞了反动统治阶级及其走狗的卑劣无耻、贪婪凶残；从线索上交代了人血馒头的来历和夏瑜为谁而死。这是全篇的重点部份。

第四部份：写坟场上的情景，是故事的结局。夏瑜和小栓都是封建制度的牺牲者，只不过一个死于统治者的屠刀，一个死于统治者的愚民政策。两个死者的母亲在坟场上同时

出现，表现了华大妈不了解小栓是谁害死的，连革命者的母亲夏四奶奶也不了解夏瑜为谁而死。夏瑜坟上的花环的出现，给作品增添了乐观主义的亮色，表现了鲁迅决不妥协、斗争到底的彻底革命精神，暗示将有更多的人起来进行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斗争。

作者以多种多样的表现手法刻划了许多不同阶级、阶层的人物形象，如封建统治者的爪牙康大叔和阿义，封建阶级的孝子贤孙夏三爷，以及花白胡子、驼背五少爷、二十多岁的人，夏四奶奶，幼弱无知的小孩华小栓等各式各样的人物。这些人物在开展故事情节和表现主题思想上都有各自的作用，不是可有可无的人物。作者着重刻划的是受压迫受剥削的华老栓夫妇和旧民主主义革命者夏瑜的形象。

夏瑜是旧民主主义时期青年革命者的形象。小说对他主要是通过康大叔与茶客们的对话从侧面表现的。他“家里只有一个老娘”，被捕后，管牢的阿义想从他身上捞点东西，“可是没料到他竟会那么穷，榨不出一点油水”。他为了实现“这大清的天下是我们大家的”的民主思想，“关在牢里，还要劝牢头造反”，阿义打了他两个嘴巴，也毫不畏惧，反说阿义“可怜可怜”。最后英勇就义，表现了一个反封建的民主革命战士的革命精神。但是，夏瑜的牺牲并不为群众所理解，也没有得到群众的半点同情，华老栓把他的鲜血当成治病的“良药”，让儿子一口吞掉，茶客们把他的革命言行视为“发了疯了”，甚至连他的母亲对他的牺牲一点也不理解，在上坟时遇到华大妈，脸上便立刻“现出些羞愧的颜色”。这充分暴露了辛亥革命脱离群众的严重弊病。毛主席在《青年运动的方向》一文中指出：辛亥革命之所以

失败，“主要的是因为占全国人口百分之九十的工农劳动群众还没有动员起来，所以表现了弱，所以不能完成反帝反封建的任务。”作者一方面肯定了夏瑜为革命献身的精神，另一方面也批判了辛亥革命脱离群众的错误。小说通过夏瑜的遭遇，深刻地表明：资产阶级领导的旧民主主义革命的道路在中国是走不通的。

华老栓是以经营小茶馆为生、勤劳俭朴的劳动人民。为了摆脱生活困境，他整天“提着大铜壶，一趟一趟的给客人冲茶”，即使熬红了双眼，也不肯休息，但家境仍然贫穷，点的是“遍身油腻的灯盏”，盖的是“满幅补钉的夹被”。他性格上的另一个侧面却是愚昧落后。人血馒头能医治痨病，纯系迷信说法，他不仅置信不疑，而且梦寐以求。他为了尽快治好儿子的痨病，竟不惜罄其所有，拿着长期积累下来的一包洋钱，星夜赶到刑场，去向刽子手买入血馒头。得到人血馒头以后，“他的精神，现在只在一个包上”，对于革命者的惨遭毒杀无动于衷，对于刽子手的凶狠残暴麻木不仁，甚至感恩戴德。回到家中，他又把全部精力都贯注在“人血馒头”上面，无论是刽子手大谈结果“犯人”的“新闻”也好，还是茶客们议论讥笑革命烈士也罢，他都听其自然，默默无语。他为儿子的病操心备至，幻想从人血馒头中“收获许多幸福”，最后落了个人财两空的悲惨结局。小说通过华老栓的不幸遭遇，揭露和控诉了封建统治阶级剥削人民和愚弄人民的罪行。

康大叔是封建统治阶级凶恶的鹰犬。他对劳动人民极为凶狠，对革命者极端仇视。作者写他在屠杀夏瑜之后，一只手撮着鲜红的馒头，一只手摊着向华老栓要钱：“喂！一手